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的  
专项说明

## 关于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的专项说明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0443 号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林格尔”)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0498 号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现将菲林格尔有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说明如下：

###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及原因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8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 二、公司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p>	<p>“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1,210,347.16 元，上期金额 1,329,843.92 元；“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61,669,600.94 元，上期金额 63,641,471.41 元；</p> <p>其他科目本期及上期均无影响。</p>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27,533,079.32 元，上期金额 25,014,057.75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本期金额 0.00 元，上期金额 0.00 元。

### 三、结论

我们认为，菲林格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公允反映了菲林格尔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曹毅*

中国·上海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